



大 会

Distr.
LIMITED

A/50/L.34/Add.1
5 December 1995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五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39

海洋法

阿根廷、澳大利亚、奥地利、巴西、喀麦隆、加拿大、智利、中国、刚果、克罗地亚、塞浦路斯、丹麦、埃及、斐济、芬兰、德国、冰岛、印度尼西亚、以色列、意大利、牙买加、肯尼亚、马来西亚、马绍尔群岛、毛里塔尼亚、墨西哥、纳米比亚、新西兰、挪威、葡萄牙、萨摩亚、塞内加尔、新加坡、瑞典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、突尼斯、乌克兰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：决议草案

增编

在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上加上以下各国：

伯利兹、佛得角、法国、加蓬、

几内亚比绍、圭亚那、黎巴嫩、马耳他、缅甸、荷兰、大韩民国、和斯里兰卡。
